

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上市保荐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办公”、“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证券发行”或“本次发行”），并已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本机构”）。

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科创板首发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保荐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本上市保荐书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注册稿）中相同的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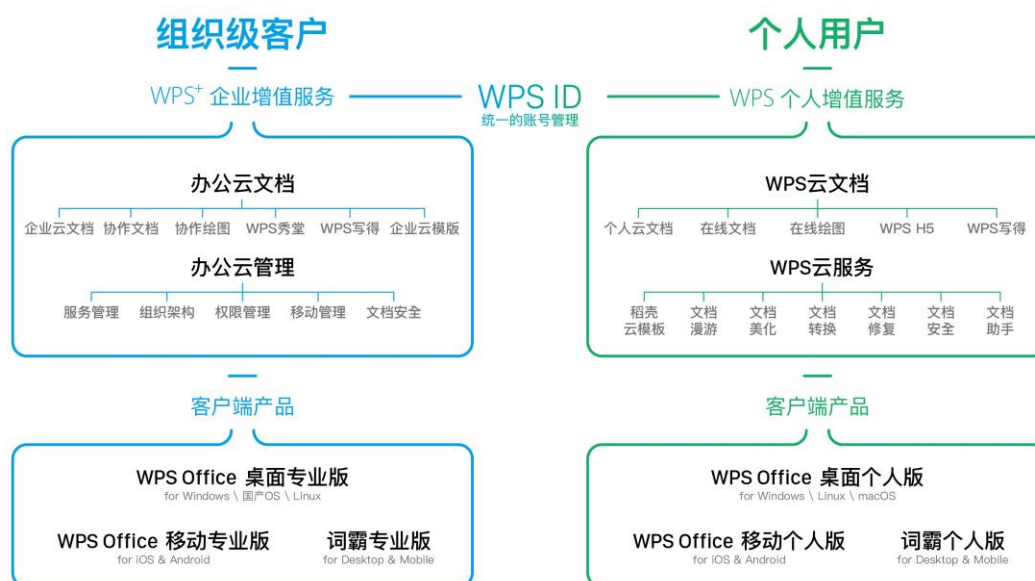
一、本次证券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1、发行人基本情况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Kingsoft Office Software, Inc.
注册资本:	3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葛珂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0 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6 年 9 月 27 日
办公地址/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小营西路 33 号二层商业办公 C 区
邮政编码:	100085
联系电话:	(010) 62927777
传真号码:	(010) 82325655
互联网网址:	www.wps.cn
电子信箱:	Ir@wps.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负责人及电话号码: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董事会秘书: 宋涛 (010) 62927777

2、发行人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办公软件和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 WPS Office 办公软件产品及服务的设计研发及销售推广。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和金山词霸等，可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平台上应用；公司服务主要包括基于公司产品及相关文档的增值服务以及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多平台应用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办公软件领域 30 余年研发经验及技术积累，旗下主要产品及服务皆由公司自主研发，针对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重点针对文字排版技术、电子表格计算技术、动画渲染技术、在线协同编辑、安全文档以及数据协同共享等多种关键技术进行深入研究，通过核心技术的突破，建立互联网云办公应用服务体系，创建智能办公新模式，全面提升用户体验。

2019 年 3 月，公司主要产品月度活跃用户数 (MAU) 超过 3.28 亿，其中 WPS Office 桌面版月度活跃用户数超过 1.32 亿，领先其他国产办公软件；WPS Office 移动版月度活跃用户数超过 1.87 亿；公司其他产品（如金山词霸等）月度活跃用户数接近 0.10 亿。WPS Office 移动版已覆盖全球超过 220 个国家和地区，在全球 Google Play、中国 App Store 的办公软件应用市场中排名前列，并持续保持领先地位。

公司产品及服务在政府、金融、能源、航空等多个重要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在政府部门优势尤其明显，目前已覆盖 30 多个省市自治区政府、400 多个市县级政府。截至 2019 年 3 月底，《财富》杂志披露的“世界 500 强”中的 120 家中国企业，公司已服务 69 家，比例达 57.50%；国内 96 家央企中，公司所服务的客户已达 82 家，比例达 85.41%；特别在金融行业，全国五大国有商业银行均为公司客户，在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公司所服务的客户已达 11 家，比例达 91.67%。公司所服务的企业客户有：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等。

为适应客户的安全可靠的需求，公司自主研发的 WPS Office Linux 版本已经全面支持国产整机平台（如：龙芯、飞腾、兆芯、申威等芯片）和国产操作系统，并在国家“十二五”、“十三五”期间的“核高基”多项重大示范工程项目中完成系统适配和应用推广。

WPS Office 系列产品经过 30 余年的研发与更新，具备扎实的产品技术根基，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近年来，公司针对办公应用场景化、产品服务化、业务移动化的新需求，在办公软件跨平台、数据安全存储、移动办公、多平台网络化办公应用集成等方面取得了系列技术突破，主要包括：多平台操作系统适配技术、面向多平台第三方应用的统一跨进程对象模型、云端实时共享推送技术、基于智能办公的知识图谱技术、多平台在线协作技术、基于大数据分析的用户画像精准推送技术、多形态终端自适应排版技术、基于网络开放 API 的网络函数计算机制、非结构化文档的结构优化技术等，整体技术水平在办公软件领域国内领先，部分甚至可以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这些技术创新形成了独特的技术矩阵，为公司移动互联网战略的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理念，保持产品及企业的良性发展，也获得国家及政府的高度认可。WPS Office 产品因技术创新荣获的重大奖励荣誉主要包括：两次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世界知识产权版权金奖、国家重点新产品、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国电子学会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国际软件展览会金奖等。

随着公司持续的技术变革和业务拓展，公司产品已经完成从单一的办公应用工具向互联网办公云服务的转变，公司将在现有产品中持续融入办公服务。同时，公司积极与办公应用领域多家合作伙伴厂商通力合作，使办公趋向场景化、移动化、服务化和智能化。通过统一账号系统，使用户快捷使用多平台、多设备的办公云服务。对于个人用户，针对用户需求的不同，公司引入了 WPS 会员和稻壳会员两种盈利模式，用户除了免费使用 WPS Office 个人版以外，也可以付费成为 WPS 会员或稻壳会员，在公有云上使用更多的办公应用服务。同时，公司充分利用产品为媒介，通过界面展示、平台导流量等方式提供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通过产品运营为公司带来新的盈利空间。

公司自主创新所形成的核心技术全面用于公司产品及服务，广泛服务于众多行业用户，协助用户实现多样化办公应用，如场景化应用定制、多平台在线协作办公、智能文档创作等。公司已实现在金融、教育、政务等领域中的集成应用，为机构客户提供定制化办公，提升客户信息化办公效率。同时，公司产品及服务在“安全可靠”软硬件体系下的应用也取得良好成效，公司针对多种国产整机平台的特性进行功能定制和性能优化，为国家党政军机关、企事业单位等组织级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办公应用服务。

公司将适应信息安全发展的需求，以企业自身的战略发展为导向，结合行业发展的具体形势，增强公司的软件开发能力及自主创新能力，使公司主营产品和服务得到完善与升级，为全球用户打造全平台办公云服务体系，巩固和提升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坚持企业文化建设，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的力度，开发出更多具有高技术含量和国际竞争力的产品及办公应用服务，持续扩大总体用户数量，增强用户体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充分利用已有的资源优势 and 研发优势，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进一步提高公司主要产品的全球市场占有率。

3、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项目	2019年1-3月/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64,496.58	162,737.97	127,925.09	94,395.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万元)	124,021.53	118,693.28	103,906.89	81,582.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74%	13.64%	11.11%	8.45%
营业收入(万元)	28,439.88	112,968.11	75,326.50	54,252.27
净利润(万元)	4,778.12	31,066.66	21,433.73	12,992.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万元)	4,778.12	31,066.66	21,433.73	12,992.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万元)	3,212.62	26,975.19	19,219.19	11,31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	0.86	0.60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0.86	0.6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3.92%	26.84%	23.17%	1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万元)	-292.88	41,809.78	34,677.49	13,750.01
现金分红(万元)	-	18,000.00	2,000.00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 的比例	47.44%	37.85%	35.31%	39.43%

4、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 法律风险

1) 诉讼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存在一起与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

的未决违约诉讼，涉及双方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签署的《软件合作开发技术协议》相关争议，福昕软件诉请要求公司支付软件技术使用费人民币 1 亿元，与上述违约诉讼基于同一事实的侵权诉讼虽已经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判决发行人终审胜诉，但该违约诉讼仍存在败诉风险，一旦败诉可能对公司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详细情况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之“三、行政处罚、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进行披露。

2) 关联交易、共用商标及相关系统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第一大供应商为关联方，且与关联方共用商标及相关系统的情形，具体如下：

a. 发行人曾接受关联方北京金山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云”）提供的 IDC/CDN、云存储、云计算及带宽等服务。报告期内，发行人向金山云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917.70 万元、2,200.92 万元、3,459.04 万元及 1,321.14 万元，其中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金山云为发行人第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22.01%、18.01%、27.54%。

b.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的部分商标系由金山软件其他并表附属公司授权许可使用，该等商标未能转让给发行人的原因为：a) 金山软件其他并表附属公司与发行人均实际共同使用“金山”及“KINGSOFT”系列商标；b) 部分境内商标因与“金山”字样构成近似商标，受限于《商标法》对近似商标转让的限制，不能转让给发行人；c) 在台湾注册的“金山词霸”商标与金山软件的商号中均含有“金山”字样，该“金山词霸”商标无法转让予发行人。

c. 因财务系统¹及办公系统²启动时间较早，且当时发行人尚未成立，前身为金山软件的事业部，没有进行独立分拆，出于提高管理效率目的接受金山软件统一安排共用财务系统及业务系统，发行人成立后使用的财务系统及办公系统均仍由金山软件授权无偿使用，上述共用情况虽然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且发行人已就自行采购办公、财务系统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计划，但预计 2020 年 6 月底之前仍会存在上述情形。

若发行人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不足，上述关联交易、共用商标与相关系统的情况可能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产生争议或纠纷，从而对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

1.1. ¹指 SAP ECC 6.0 系统财务模块

1.2. ²指 OA 系统

响。

3) 无形资产共有或被许可使用的风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金山软件其他子公司签署了若干无形资产转让协议并按照协议的安排办理转让登记；发行人从金山办公有限更名为发行人后，发行人及时进行变更登记。由于各国法律和登记政策具有各自的特点，因此尚有一部分转让和变更尚未办理完毕，此外，部分商标存在不能实现转让而由金山软件其他子公司许可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的情形。由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均为金山软件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其在历史上取得的部分非核心专利存在与金山软件其他子公司共有的情形，另有部分商标及专利系由金山软件其他子公司许可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能排除发行人资产完整性受到上述共有及被许可使用情形影响的风险。

4) 监管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办公软件产品及相关服务的设计开发及销售推广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等资质。不排除未来可能由于相关资质要求提高、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出现相关经营资质被暂停、无法持续或及时获得、需要增加有关支出以持续满足资质条件等情形，从而可能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 知识产权纠纷风险

办公软件行业竞争目前处于国产品牌不断发掘市场、努力扩张的阶段，公司的知识产权在未来可能遭受不同形式的侵犯，中国以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知识产权法律提供的保护或这些法律的执行未必有效，公司实施或保护知识产权的能力可能受到限制，且成本较高。因此，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也不排除其他竞争者指控公司侵犯其知识产权的可能，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财务相关风险

1) 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

公司资产负债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未经审计，但已由大华审阅，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出具了《审阅报告》（大华核字[2019]004526）。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审阅（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及业绩变化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84,046.42 万元，总负债为 49,342.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4,704.22 万元。2019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526.20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49,521.69 万元）增长 19,004.51 万元，增长幅度为 38.38%；实现净利润 14,689.57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18,230.77 万元）下降 3,541.20 万元，下降幅度为 19.42%，净利润同比下滑主要系公司 2019 年 1-6 月研发费用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11,574.82 万元。研发费用增长主要因公司 1-6 月研发人员薪酬较去年同期增加 9,686.23 万元所致。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48.24%，主要是为未来业务发展与募投项目的开展储备人才。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导致发行人业绩下滑的因素仍然存在。

2) 增值税退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根据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公司因增值税退税对净利润的影响额分别为 3,132.96 万元、2,581.90 万元、2,921.56 万元及 1,101.76 万元，符合软件行业特点。但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本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相应政策条件，将面临因不再享受相应税收优惠政策而导致利润总额下降的风险。

3)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根据财税[2012]27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7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财税[2016]49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

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根据 2019 年 5 月 17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68 号《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发行人自 2012 年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经海淀区国家税务局审批备案，优惠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金山移动已于 2017 年 3 月经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税务备案，享受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珠海金山办公自 2010 年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经广东省珠海市国家税务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审批备案同意，珠海金山办公自 2011 年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珠海金山办公执行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武汉金山办公软件有限公司自 2018 年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公司执行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广州金山移动、珠海金山办公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分别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2019 年 12 月 8 日及 2021 年 11 月 27 日。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公司因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对净利润的影响额分别为 642.45 万元、1,186.25 万元、439.50 万元、0 万元。随着公司前述税收优惠逐步到期，或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本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相应政策条件，将面临因不再享受相应税收优惠政策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如果公司不再继续享受上述减免税优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4) 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税收优惠的风险

根据财税[2015]119 号《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本年度实际发生额的 50%，从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

根据财税[2018]99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3月，公司因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对净利润的影响额分别为2,453.02万元、2,943.92万元、7,129.93万元及0万元，符合软件行业特点。但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者本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相应政策条件，将面临因不再享受相应税收优惠政策而导致利润总额下降的风险。

(3) 募集资金相关风险

1) 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研发费用增加、毛利率及净利润降低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在短期内研发费用投入快速增长，并需要较长周期体现全部建设效益，净利润在建设期内可能出现下行风险。同时，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及建成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这将产生一定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公司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在短期内低于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因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包括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中技术开发、产品销售、行业竞争等风险

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对基础办公软件行业新兴发展领域、新技术与产品及服务的融合趋势加强，在技术开发层面公司可能面临对新技术人才吸引力不足、竞争对手早于发行人申请技术专利、技术趋势发生变化等风险；同时由于将新技术融入公司办公产品及服务中，在产品及服务销售方面公司可能将面临市场对新技术形成产品及服务的优势认知不足、低价竞争、客户群体固化等风险；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技术与服务演进优化，市场份额进一步拓展，公司与行业内国际办公软件企业进行竞争的风险亦会持续增加。

3) 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发行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客户端增强与优化项目、WPS Office 办公软件安全可靠增强与优化项目、基于海量语料的人机协同辅助写作系统研发项目、AI 自然语言处理平台项目、AI 计算机视觉识别平台项目、办公产品

云服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互联网增值服务研发项目、WPS Office 办公产品及服务全球化研发升级项目、全球技术服务支持中心建设项目、全球营销网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中计划研发的新产品的功能是否真正满足客户的需求从而被市场接受和认可，还有待验证。同时，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仍面临着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竞争条件变化以及技术更新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会影响项目的投资成本、投资回收期、投资收益率等，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将会对公司的盈利产生一定的压力。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收入、利润不能持续增长或增长速度放缓，同时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建设期满后不能按照预期产生效益，则公司存在因为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4) 业务相关风险

1) 业务资质及第三方合作的风险

发行人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基于其产品及相关文档的办公增值服务以及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主要分为以下两种情况：发行人单独提供某种功能项下的服务，例如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订阅业务；发行人与持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合作并提供服务，例如云文档、多人在线协同办公、精品课。发行人目前提供上述功能服务，无需取得《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就发行人与持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合作并提供服务的情形，发行人可能面临第三方违约风险及第三方丧失资质无法正常提供服务进而影响发行人业务经营的风险。

具体情况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之“（三）主营业务模式”之“5、互联网推广业务和与第三方合作开展业务的具体情况”。

2) 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际市场中，海外竞争对手仍处于优势地位，在国内市场上也与公司形成竞争之势。海外办公软件公司起步早，资金充足，且存在将操作系统与办公软件打包出售的情况，可能使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内市场中，大型互联网公司也存在布局办公云服务、协同办公等领域的情况，虽然目前其技术水平、应用情景、目标群体等与公司有所差异，但大型互联网企业拥有较为丰富的资源及技术，未来不排除其加大对文档处理软件客户端的研发投入力度并依托社交、资讯流量的优势，届时存在对发行人 WPS 云文档及云办公服务业务造成一定影响的可能性。

3) 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发行人所处软件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发展速度和技术更新较快，对产品创新、市场营销及运营技术等方面的人力资本依赖性较高，在包括研发、运营、维护和营销等业务链条上都依赖于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决策、执行和维持，如出现竞争对手恶意行为或其它因素造成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将可能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4) 盈利模式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占总收入的比例较高。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采用“免费+广告”为主的盈利模式受到用户能够接受的广告投放量的制约，即若公司在产品中投放广告量过多，则可能降低用户体验，导致用户流失，从而降低公司产品的广告投放价值，对发行人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的收入产生负面影响。这一因素决定了公司从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中获得的收入是存在一定增长极限的，难以保持不断高速增长的趋势。如果公司产品不能满足客户的最新需求，则可能导致免费用户群体数量的下降，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的收入会随之降低，也将影响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

(5) 技术相关风险

1) 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公司作为软件企业，其核心技术是公司发展多年所积累的研发与经验的结晶。发行人的特有文档格式、美化技术、识别体系等，都是发行人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发行人品牌具有高辨识度的保障。如果出现发行人核心技术被恶意泄露、盗用，很可能出现公司竞争能力下降、客户流失等一系列风险。

2) 产品单一及技术升级的风险

发行人多年来专注于办公软件领域,WPS Office 系列产品及服务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一旦出现革新性技术导致行业格局发生巨大变动或新的替代产品出现等情况,发行人短期之内也许无法进行技术突破,或不能将自身研发能力马上变现,进而对发行人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若发行人自行研发的新技术或创新性的升级迭代进度、成果未达预期、新技术研发领域不符合行业技术发展大方向或研发失败,将在增加发行人研发成本的同时,影响发行人产品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发行人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6) 经营相关风险

1) 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 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如果公司租赁的经营场所在公司租赁期间内被拆迁或因其他原因而无法继续租赁,则可能在短期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 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雷军通过表决契约和《关于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被视为对金山软件 352,826,251 股表决权拥有权益,享有占金山软件股份总数 25.70%的股份表决权,为金山软件的单一最大投票权的拥有者。金山软件通过 WPS 开曼、WPS 香港间接持有发行人 67.50%股权,是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具有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金山软件可以凭借其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向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影响,其利益可能与其他股东不一致,从而形成一定的控股股东控制风险。雷军与其一致行动人求伯君签署《关于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

情况”之“八、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除去通过表决权契约和《关于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获得的表决权，雷军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持有金山软件的已发行股份总数 15.31% 的股份的表决权，若相关表决权协议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可能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的控制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7) 发行失败风险

若本次发行时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法律规定要求，或者发行时总市值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条件的，本次发行应当中止，若发行人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程序超过上交所规定的时限或者中止发行注册程序超过 3 个月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或将会出现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 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股东公开发售股数（如有），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10,100 万股，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21.91%。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46,100 万股（本次发行不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按照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拟采用网下向投资者配售与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按市值申购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具备科创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合伙企业、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元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保荐和承销费【】万元，审计及验资费【】万元，律师费【】万元，发行手续费等【】万元。

（三）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1、具体负责本次推荐的保荐代表人

徐石晏：于 2014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经担任江苏苏博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石一杰：于 2016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经担任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2、项目协办人

赵璐：于 2015 年取得证券从业资格，执业记录良好。

3、其他项目组成员

项目组其他成员：金钟、徐柳、邢赫塵、毛新宇、何牧芷、张楠、杨柏达、马力。

（四）发行人与保荐机构

1、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1）中金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或“上级股东单位”），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中央汇金直接持有中金公司约 46.18% 的股份，同时，中央汇金的下属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各持有中金公司约 0.02% 的股份。中央汇金为中国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中央汇金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公开信息资料显示，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通过 Tencent Mobility Limited 持有中金公司 4.95% 股份，同时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亦持有发行人母公司金山软件（3888.HK）7.78% 的股份。

中央汇金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中央汇金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因此，中央汇金的上述持股情况不会对中金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公正履行保荐职责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机构衍生品业务自营性质账户持有金山软件 3888.HK 共 600,000 股，约占金山软件已发行股份的 0.044%；本机构下属香港子公司 CICC Financial Trading Limited 持有金山软件 3888.HK 共 155,000 股，约占金山软件已发行股份的 0.011%。

除前述外，本次发行前，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主要股东、主要股东的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2)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参与战略配售的情况如下：中金公司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执行。中金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2、发行人或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发行人或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3、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

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4、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重要关联方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5、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除上述已披露信息之外，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本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发起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二）作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本机构：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本上市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交易所依照《保荐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三、本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推荐意见

（一）本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推荐结论

本机构作为金山办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首发办法》、《保荐办法》、《保荐机构尽职调查工作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并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申报会计师经过充分沟通后，认为金山办公具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基本条件。因此，本机构同意推荐金山办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二）发行人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核查，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具体如下：

1、2019年4月6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关于出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函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

的议案》等与本次证券发行相关的议案，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以及其他必须明确的事项作出了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2019年4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进行审议，包括《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关于出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函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等。上述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所持表决权的100%通过。

(1) 其中《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为1.00元；

3) 发行数量：本次拟发行不超过10,100万股，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21.91%。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46,100万股。本次发行仅限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包括公司股东转让股份。

4) 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将结合发行时境内资本市场和公司本次发行实际情况，根据向询价对象的询价结果，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5)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按市值申购和在上交所开户并具备科创板交易资格的境内自然人、合伙企业、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6)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拟采用网下向投资者配售与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或者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其他相关子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法律法规允许

的投资者配售股票)。

7)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WPS Office办公软件客户端增强与优化项目、WPS Office办公软件安全可靠增强与优化项目、基于海量语料的人机协同辅助写作系统研发项目、AI自然语言处理平台项目、AI计算机视觉识别平台项目、办公产品云服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互联网增值服务研发项目、WPS Office办公产品及服务全球化研发升级项目、全球技术服务支持中心建设项目、全球营销网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8)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9) 承销方式: 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

10) 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2) 其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为保证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做到决策及时,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有关事宜,授权范围如下:

1) 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并依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并实施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有关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决定本次公司股票的发行种类、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方式、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时间与上市地点,以及其他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事项;

2) 办理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发行及上市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保荐机构及控制该机构的证券公司等主体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托管、注册等手续;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反馈意见答复、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上市协议、配售协议、各种公告等);

3) 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办理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手续,如在指定的报刊与网站上发布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等,并在上交所申请上市并提供齐备的申请资料;

4) 根据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募集资金投向及投资金额作适当的调整,确定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计划进度、轻重缓急排序;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5) 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后, 根据各股东的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登记结算相关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股票托管登记、限售流通股锁定等事宜;

6) 根据本次发行及上市情况, 相应修改或修订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条款, 并办理验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手续;

7) 根据公司需要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确定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8) 在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决议有效期内, 依据国家有关主管机关、上交所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定新的政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对本次发行及上市方案进行调整并继续执行新方案;

9) 除经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外, 为本次发行及上市聘请其他中介机构或董事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主体(包括但不限于财经公关), 并负责处理支付费用、出具承诺文件、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

10) 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其他有关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为本次发行及上市注册的决定, 则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在上述授权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同时,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法律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承诺函、保荐协议、承销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和股东通知等。

(3) 其中,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公司拟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计划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 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方向/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WPS Office 办公软件研发升级方向	60,879.11	60,879.11
1.1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客户端增强与优化项目	40,410.37	40,410.37
1.2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安全可靠增强与优化项目	20,468.75	20,468.75
2	办公领域人工智能基础研发中心建设方	31,876.04	31,876.04

序号	方向/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向		
2.1	基于海量语料的人机协同辅助写作系统研发项目	10,793.43	10,793.43
2.2	AI 自然语言处理平台项目	10,517.10	10,517.10
2.3	AI 计算机视觉识别平台项目	10,565.51	10,565.51
3	办公产品互联网云服务方向	60,983.18	60,983.18
3.1	办公产品云服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412.76	20,412.76
3.2	互联网增值服务研发项目	40,570.42	40,570.42
4	办公软件国际化方向	51,274.19	51,274.19
4.1	WPS Office 办公产品及服务全球化研发升级项目	20,391.87	20,391.87
4.2	全球技术服务支持中心建设项目	20,615.40	20,615.40
4.3	全球营销网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0,266.92	10,266.92
	合计	205,012.53	205,012.53

各项目将全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高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将超募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并在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三）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的理由和依据以及保荐机构的核查内容和核查过程

1、发行人符合科创板定位的理由和依据

1、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办公软件和服务提供商，主要从事 WPS Office 办公软件产品及服务的设计研发及销售推广。公司产品主要包括 WPS Office 办公软件和金山词霸等，可在 Windows、Linux、MacOS、Android、iOS 等众多主流操作平台上应用；公司服务主要包括基于公司产品及相关文档的增值服务以及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多平台应用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办公软件领域 30 余年研发经验及技术积累，旗下主要产品及服务皆由公司自主研发，针对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重点针对

文字排版技术、电子表格计算技术、动画渲染技术、在线协同编辑、安全文档以及数据协同共享等多种关键技术进行深入研究，通过核心技术的突破，建立互联网云办公应用服务体系，创建智能办公新模式，全面提升用户体验。基础软件产业是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的基础，加强对基础软件产品的研发升级符合国家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导向。2016年7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中提出“带动基础软件等实现根本性突破”；国务院常务会议亦通过“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部署15个“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其中在电子信息领域部署3个重大专项，首个专项即是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和基础软件项目；《“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也进一步明确要“加强自主基础软件的创新与产业发展”。因此，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战略需求。

2、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多项行业先进的核心技术，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专利总计179项，其中在中国境内登记的专利总计157项，在境外登记专利总计22项。

3、公司拥有办公软件领域30余年研发经验及技术积累，旗下主要产品及服务皆由公司自主研发，对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经过中国电子学会技术鉴定，WPS Office办公软件产品整体技术水平在办公软件领域国内领先，多项技术国际先进。公司产品获多项重大荣誉，如：曾先后两次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2012年荣获世界知识产权版权金奖，2015年荣获中国电子学会科技进步一等奖，2017年荣获中国国际软件展览会金奖等。公司承担多项国家“核高基”科技重大专项的科研课题任务和应用示范工程，通过科研项目的实施，公司系列产品及服务在功能、性能、兼容性和操作效率等方面得到了全方位提升，数据处理能力、产品操作性能和客户办公效率等技术指标不断优化。凭借卓越的技术水平和突出的市场表现，公司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4、公司主要依靠掌握的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坚持科技创新，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积累形成核心技术，并将核心技术集成应用到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中，主要包括WPS Office办公软件和金山词霸等，公司服务主要包括基于公司产品及相关文档的增值服务以及互联网广告推广服务。报告期内核心技术相关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99%以上。

5、公司产品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知名度，公司产品及服务在政府、金融、能源、航空等多个重要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在政府部门优势尤其明显，目前已覆盖30多个省市

自治区政府、400 多个市县级政府。截至 2019 年 3 月底，《财富》杂志披露的“世界 500 强”中的 120 家中国企业，公司已服务 69 家，比例达 57.50%；国内 96 家央企中，公司所服务的客户已达 82 家，比例达 85.41%；特别在金融行业，全国五大国有商业银行均为公司客户，在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公司所服务的客户已达 11 家，比例达 91.67%。公司所服务的企业客户有：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等。个人用户方面，2019 年 3 月，公司主要产品月度活跃用户数（MAU）超过 3.28 亿，其中 WPS Office 桌面版月度活跃用户数超过 1.32 亿，领先其他国产办公软件；WPS Office 移动版月度活跃用户数超过 1.87 亿；公司其他产品（如金山词霸等）月度活跃用户数接近 0.10 亿。WPS Office 移动版已覆盖全球超过 220 个国家和地区，在全球 Google Play、中国 App Store 的办公软件应用市场中排名前列，并持续保持领先地位。

6、受益于国家对互联网安全的重视及不断的投入，在国家重点推进的安全可靠基础软硬件重大专项研制和产业化项目中，公司自主研发的 WPS Office Linux 版已经全面支持国产整机平台（如：龙芯、飞腾、兆芯、申威等芯片），并在国家十二五、十三五期间的“核高基”多项国产化示范工程项目中完成系统适配和应用推广。同时，公司历年承担了核高基、电子发展基金、863 计划等多项国家及地方重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践经验，未来会持续为互联网安全做出贡献。

综上，公司符合《科创板首发办法》第三条“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应当符合科创板定位，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优先支持符合国家战略，拥有关键核心技术，科技创新能力突出，主要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具有稳定的商业模式，市场认可度高，社会形象良好，具有较强成长性的企业”规定的关于申报企业性质的相关条件。

2、保荐机构的核查内容和核查过程

（1）保荐机构对公司所处行业定位及相关依据进行了尽职调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核查了发行人的营业范围、主营业务情况，查阅了《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战略新兴产业分类（2018）》等行业分类指引及“十三五”规划等行业相关政策文件。

（2）保荐机构机构对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进行了核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

获取公司的核心技术列表、核心技术对应的专利列表清单、核心技术的取得方式及使用情况、核心技术的保护措施、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情况。通过查阅行业研究报告、访谈行业专家、获得的重要奖项等资料了解公司核心技术的行业技术水平。

(3) 保荐机构对公司的研发体系、研发人员、持续创新机制进行了核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获取公司的研发部门设置、研发人员列表、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在研项目清单，核查公司的研发投入情况，实地查看公司的研发设备情况，访谈公司相关负责人了解公司的技术储备情况。

(4) 保荐机构对公司的研发成果情况进行了核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走访国家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国家版权部门、商标局等核查公司的专利、商标及软件著作权情况，获得的重要奖项证书。

(5)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竞争优势情况进行了核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访谈主要客户、供应商、公司管理层，核查公司的人才激励机制，了解公司的竞争优势；查询公开披露的竞争对手信息、行业杂志、行业分析报告、行业研究报告、行业协会网站了解并分析公司的行业地位、技术优势及竞争对手情况，分析发行人的竞争地位变动情况。

(6)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研发成果转化为经营成果的条件进行了核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访谈公司管理层及主要部门负责人、获取公司内部制度文件，了解并分析公司业务模式；查阅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采购合同，实地走访、函证主要客户及重大合同，了解并分析公司的主要客户及其构成；获取公司的财务报表，分析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与业务发展情况的匹配性，了解并分析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盈利情况。

(7)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的发展战略服务国家战略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查证过程包括但不限于：访谈公司管理层，获取公司的年度发展计划及目标，了解公司的发展战略；获取相关政策文件，实地核查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了解公司的环保生产情况。

(四) 本次证券发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1、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经核查，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科创板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发行人目前股本总额为 36,000 万元，本次发行预计不超过 10,1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46,100 万股。

经核查，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3、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

发行人目前股本总额为 36,000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本次发行及上市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0,100 万股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后股份总数的 10%。

4、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发行人本次上市选择的上市标准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款，即“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本机构主要选取了行业可比市盈率法和可比公司市盈率法对金山办公的估值进行分析。根据上述方法，预计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的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人民币。发行人 2017 年净利润为 21,433.73 万元，2018 年净利润为 31,066.66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经核查，发行人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五）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为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以及其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届满，如有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本机构将继续完成。

本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将履行下列持续督导职责：

1、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和执行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

2、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或者控制权稳定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或者负面事项，并发表意见；

3、关注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督促上市公司按照规定履行核查、信息披露等义务；

4、对上市公司存在的可能严重影响公司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现场核查报告；

5、定期出具并披露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6、中国证监会、交易所规定或者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本机构、保荐代表人将针对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履行各项持续督导职责的实施方案。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签名


沈如军

2019年10月6日

总经理签名


毕明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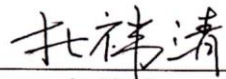
2019年10月6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孙 男

2019年10月6日

内核负责人签名


杜祎清

2019年10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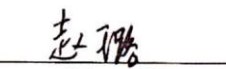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签名


徐石晏


石一杰

2019年10月6日

项目协办人签名


赵 璐

2019年10月6日

保荐机构公章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6日